



國泰金控

Cathay Financial Holdings

國泰金控 ESG整合報告書

Cathay Financial Holdings
ESG Integration Report

CONTENTS 目錄

1 執行摘要 03

2 永續組織與人才培育 05

3 風險管理 08

3-1 資訊安全風險治理 10

3-2 氣候相關風險治理 11

3-3 人權風險調查與管理 13

4 商品與服務 16

4-1 保險商品研發與 售後管理流程 17

4-2 保險商品核保流程 19

4-3 授信流程 23

5 售後管理 28

5-1 售後服務與理賠流程 29

5-2 貸後管理 32

6 投資管理 33

6-1 組織團隊 34

6-2 集團責任投資政策 35

6-3 責任投資流程 36

6-4 集團不可投資名單 38

6-5 整合 ESG 因子 38

6-6 永續相關主題投資 46

6-7 企業議合與股東行動 48

6-8 委外單位控管 52

7 營運管理 53



Cathay
Financial
Holdings

01

執行摘要

國泰金控以「亞太最佳金融機構」為願景，將「保險」、「銀行」及「資產管理」三大營運引擎作為核心發展策略，並全面接軌國際永續框架：「赤道原則（EPs）」、「永續保險原則（PSI）」、「責任投資原則（PRI）」、「責任銀行原則（PRB）」，透過將 ESG（環境、社會、公司治理）整合於營運流程中，將永續精神內化，有效控管潛在風險、提升營運效能，並掌握市場趨勢和機會，為客戶和股東創造價值，同時，透過將永續與核心職能的結合，國泰金控將發揮臺灣最大金融機構的影響力，為社會帶來穩定正向的力量，達成整體社會的共好。

本報告書旨在說明國泰如何將 ESG 整合於營運流程中，第二章將說明國泰永續組織架構以及永續人才的培育，集團各單位溝通合作的平台，以及內化永續精神的教育訓練，是集團能夠將 ESG 深入整合於各營運流程的基礎；第三章將說明風險管理與 ESG 的整合，現今社會經濟變化迅速，金融經營環境漸趨複雜，將風險管理與 ESG 整合，能讓風險管理更加全面，以因應更加多元的風險；第四章將說明商品服務與 ESG 的整合，國泰透過金融商品與服務為客戶創造價值，透過 ESG 整合，我們能更確實因應社會及產業的金融需求，並妥善掌控風險，為社會創造最大價值；第五章將說明售後管理與 ESG 的整合，金融業因服務型態特性，與客戶的契約關係常長達數年甚至數十年，售後管理與 ESG 良好的整合有助於持續滿足顧客的需求，同時妥善管理相應的風險；第六章將說明資產管理與 ESG 的整合，金融業身為大眾資金的守護者，ESG 為資產管理帶來更長遠宏觀的視野，有效降低長期風險，以獲得穩定報酬為客戶和股東創造最大價值；第七章將說明營運管理與 ESG 的整合，企業營運仰賴多種自然資源，妥善管理營運與自然資源的關係，是降低營運風險並建構永續社會的重要議題。透過將 ESG 整合於風險管理、商品服務、售後服務、自身營運及投資授信管理等各方面，國泰能更確保自身在變動環境的韌性及競爭力。

國泰期望以本報告書，向股東、客戶及各利害關係人說明國泰如何將 ESG 整合於營運流程中，並期望肩負起業界領導者之責任，創造正向影響力，鼓勵業界共同落實企業永續。本報告書僅說明 ESG 相關管理機制做法，完整永續績效每年揭露於國泰金控企業永續網站以及國泰金控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請參見 <https://www.cathayholdings.com/holdings/csr>



國泰金控企業
永續網站

02

Cathay
Financial
Holding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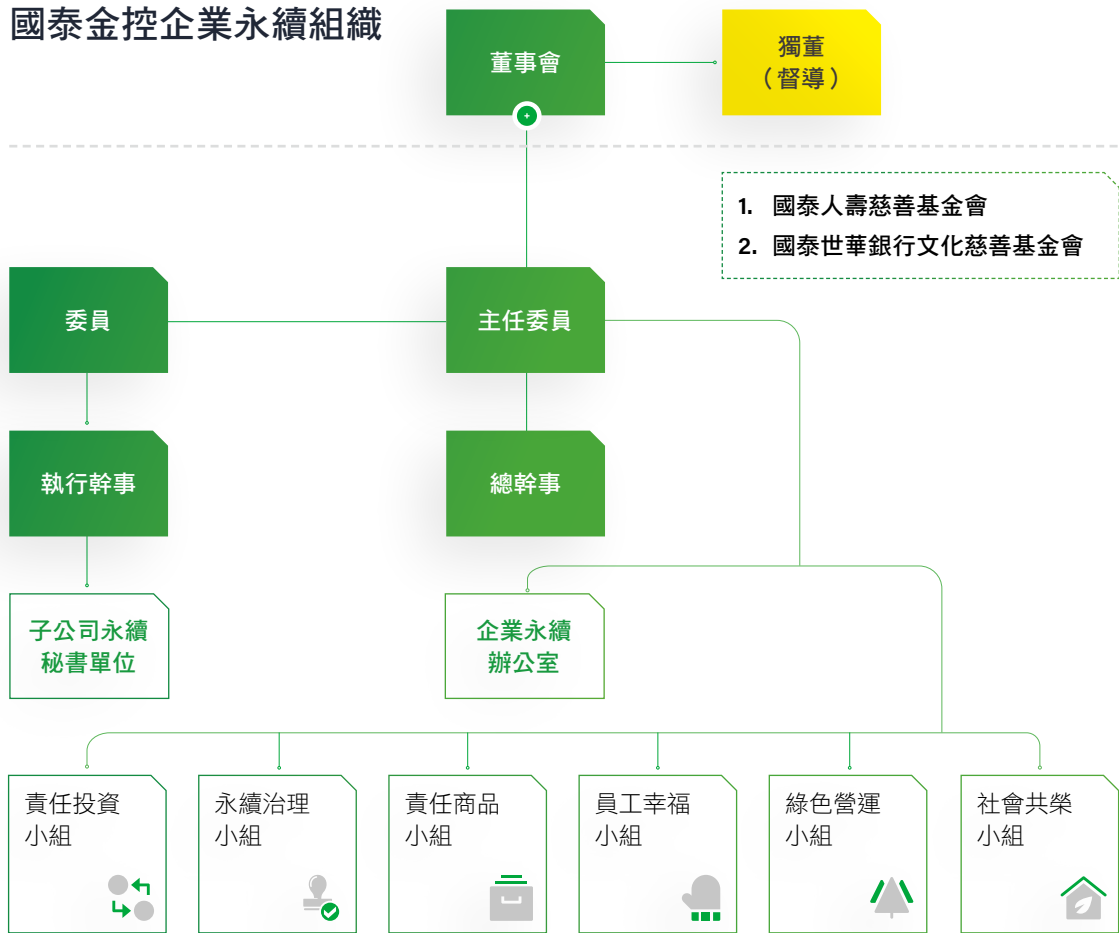


永續組織與
人才培育

國泰金控設立企業永續委員會，作為推動企業永續的核心單位，隸屬於董事會，並由獨立董事督導，企業永續委員會由金控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並由各子公司總經理擔任委員，委員會下設六大跨集團工作小組，分別由相關部門高階主管擔任組長。

國泰金控設立企業永續辦公室，做為集團推動永續事務專責單位，直屬於金控總經理，各子公司亦設立推動永續事務之秘書單位，強化跨公司的永續相關業務溝通整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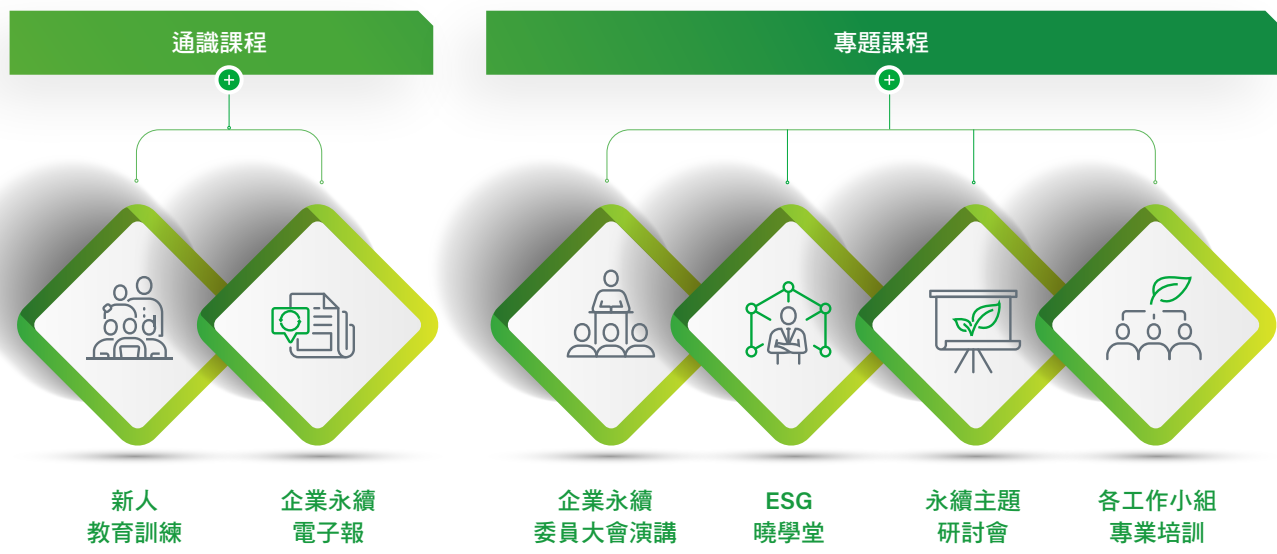
國泰金控企業永續組織



企業永續（CS）人才培育

為強化同仁對於企業永續的認識，並拓展各項 ESG 議題於工作中的應用，國泰針對不同需求，提供對應之永續課程，進而將企業永續（CS）內化為所有國泰員工的 DNA。

國泰企業永續（CS）人才培育機制





Cathay
Financial
Holdings

03

風險管理

風險管理

國泰金控董事會為風險管理組織之最高決策單位，負責監督、核定風險管理政策及重要風險管理制度。本公司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及獨立風險管理單位，並採內部控制三道防線機制，以落實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本公司風控長為風險管理單位最高主管，每月召開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各項風險管理業務之審議、監督與協調。為監督風險管理之執行，本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定期提報風險管理執行報告至風險管理委員會以及審計委員會和董事會，以充分揭露集團風險曝險程度，並檢視風險管理制度之遵循情況。

國泰金控風險管理建立於企業風險管理（Enterprise Risk Management, ERM）架構下，訂定風險管理政策，針對市場、信用、作業、流動性風險、資本適足、新興風險、ESG 風險（含氣候）等，明訂管理準則，將風險控管落實於投資、授信等相關業務中。此外，針對主要風險類別各設有風險衡量指標，皆經過董事會審核通過，並定期評估與監控，以辨識該風險是否超出願意承受程度，並進行管理，且依經營環境之變化，進行壓力測試，以檢視風險胃納之機制。

為增進風險管理效能，本公司設有集團「作業風險事件通報辦法」、「信用風險緊急事件通報辦法」及「重大事件處理辦法」，並建置對應之通報系統。如遇風險事件發生，各單位或子公司應立即通報本公司風險管理處，每月檢視風險事件進展及改善方案落實情形。

面對金融經營環境漸趨複雜，同時有鑑於科技發展、極端氣候、人口老化等各議題所帶來之影響逐漸提升，本公司將已辨識之新興風險、ESG 風險（含氣候）納入集團風險管理，每年提出年度執行工作報告，呈風險管理委員會審議，並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說明風險承受情形及現行風險管理制度。

3-1. 資訊安全風險治理

因應新興科技與金融科技的發展，伴隨各式各樣的資安威脅與風險，國泰金控設有資訊安全委員會，掌理集團資訊安全政策之擬議及管理制度之推展，持續推動資安風險管控規劃與措施：



1. 規劃集團資訊安全藍圖：為使國泰金控暨旗下各公司能有一致的資安水準，國泰金控於 2018 年完成資安藍圖規畫，制定有 8 個安全領域及逾 80 項資安控管方案，包含資安政策與認知宣導、資安監控與日誌管理等、存取控制等領域，作為資訊安全防護實施的指導方針。
2. 訂定國泰金控資安事件通報暨緊急應變程序：透過事件通報以及緊急應變程序，藉以即時掌控金控暨旗下子公司之資安事件狀況，並整合集團資源建立跨公司之資安事件緊急應變小組，各公司於發現網路威脅等危及資安等事件時，將啟動「資安事件應變機制」，由金控總經理擔任召集人，發起金控資安事件決策會議，成員由金控資安部、資訊處之最高主管，及發生重大資安事件之子公司總經理等人組成。
3. 建立國泰金控資安監控中心與應變機制：為即時掌握資安風險並能提早進行因應，建立集中的資安監控中心（Security Operation Center）服務。
4. 實施資訊安全教育訓練與宣導：為提升同仁對資訊安全之認知，定期舉行教育訓練及各式宣導活動，以提升人員資安及網路安全意識，保護資訊資產免受任何因素之干擾、破壞、入侵、或任何不利之行為與企圖，確實落實資安控管。國泰金控暨旗下各子公司每年皆對全體員工實施「資訊安全教育訓練」至少 3 小時。

3-2. 氣候相關風險治理

氣候風險在近 5 年世界經濟論壇（World Economic Forum, WEF）每年發佈的《全球風險報告》中皆被視為最刻不容緩的議題。國泰金控身為台灣永續金融領先者，持續深化 TCFD 建議項目，除將氣候風險與既有風險管理框架整合，同時精進情境分析，以強化氣候風險韌性。

氣候相關風險管理說明

風險辨識



國泰金控將氣候相關風險與風險管理框架（ERMF）整合，參考國內外氣候變遷研究報告，鑑別國泰金控與子公司氣候相關風險。氣候變遷透過實體風險、轉型風險傳導加劇傳統風險，國泰金控透過 TCFD 小組成員共同評估，據以評估風險的優先順序。

風險評估



TCFD 工作小組檢視資產端及負債端業務與氣候變遷相關議題，業務包含不動產及房貸、有價證券、企業授信及保險商品。

1. 不動產投資及房貸：針對自有不動產的項目及房貸擔保品的座落位址、建築狀況以及曝險金額，與外部顧問機構合作，運用天災風險模型評估颱風洪水對自有不動產及房貸擔保品造成的衝擊及未來情境分析。
2. 有價證券：國泰金控將 ESG 因子整合在投資決策流程之中納入篩選可投資名單之中，利用 ESG 資料庫及研究資訊系統，定期提供 ESG 投資組合分析報告或及進行 ESG 風險審核。另外，利用資料庫進行股權、債券等投資組合碳盤查，並對於高風險產業之債券標的定期進行盡職調查。

3. 企業授信：國泰世華銀行所有企金放貸案件皆遵循「企業放貸 ESG 要點」，已將 ESG 風險（含氣候相關風險）納入審查及評核。另外，當授信額度達顯著規模且資金流向礦業 / 煉油業 / 金屬煉製業、水力 / 燃油發電業、林業等特定敏感性產業定義者，審查核貸程序需做進階的客戶 E&S 風險評估。
4. 保險商品：國泰產險由外部機構評估自留風險與預估天災可能損失，且為了強化風險應對能力，每年皆完成 Own Risk Solvency Assessment（ORSA）報告，並納入氣候變遷風險，檢視準備金覆蓋程度是否足夠。

風險回應



國泰金控及旗下子公司結合業務流程擬定相對應管理方針，針對以辨識及評估資產項目，作法分別如下：

1. 不動產及放貸：為降低颱風洪水所帶來財務衝擊，依計算結果挑選重點不動產資產，投保保險因應風險，並加強防颱措施及定期透過儀表板監控天災示警資訊。另外國泰人壽更訂有不動產責任投資與管理政策，要求新設建物評估再生能源設置，掌握低碳發展的機會。
2. 有價證券：根據 ESG 評估及分類結果進行盡職調查和風險示警，提供投資前台投資決策之參考依據。另外透過計算有價證券之碳足跡，辨視出高風險的被投資企業。同時建立以低碳為主題的主題投資。最後，國泰金控訂定議合政策，針對包含氣候變遷在內的 ESG 議題對企業議合，要求被投資企業揭露資訊及管理氣候相關風險，進而管理投資部位之氣候相關風險。
3. 企業授信：透過責任放貸流程及自動化 ESG 風險評等機制，並根據評估結果進行風險分類，以落實差異化管理，並與授信客戶溝通議合。
4. 保險商品：針對產物保險保單標的，持續研究氣候變遷帶來的風險，包含颱風洪水對財產的損害，依評估結果衡量保單費率的適足性，並透過再保分散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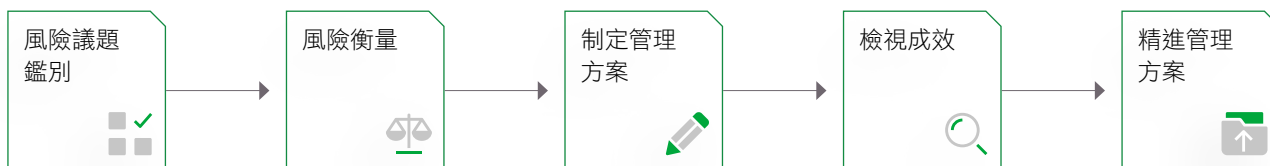
風險報告



國泰金控為強化氣候相關風險管理，制定 ESG 風險管理準則，將氣候相關風險納入既有風險管理流程中，由金控風控長領導風險管理處及跨公司 TCFD 工作小組，就主要資產負債項目進行氣候相關風險評估與管理，定期呈報風險管理委員會以及審計委員會和董事會。

3-3. 人權風險調查與管理

國泰訂有《國泰金控人權政策》，以保障全體同仁、客戶及利害關係人之基本人權，並設有人權風險調查流程，定期針對關注對象進行衝擊評估與管理改善。我們考量國際人權框架、公司發展策略及外部趨勢，並詢問國泰金控 CS 委員會、員工、外部顧問等利害關係人選定風險議題，再檢視各議題風險評級、辨識高風險族群進行管理。



國泰針對不同利害關係人，為管理相關人權風險所制定之措施

風險議題

風險減緩措施

衝擊補償措施



員工

過長工時

- 施行每日 / 每月加班工時限制
- 建立變形工時 / 彈性工時制度
- 建立員工「居家辦公」制度
- 實行心理健康問卷
- 依員工意願給予加班費或加班假
- 落實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高風險者管理機制

職業安全與健康

- 實施職安教育訓練
- 免費員工健康檢查
- 實行骨骼肌肉傷病問卷
- 實行職場安全衛生檢查
- 設立急救設備（AED）
- 辦理健康促進活動
- 落實職災通報與處理機制
- 協助團保、勞保申請
- 國泰金控、人壽、銀行提供「員工協助方案（EAP）」，專業諮詢

多元包容性與平等機會

- 員工行為守則、道德行為準則明文禁止歧視、性騷擾等違反人權行為
- 透過電子報、講座宣導多元包容
- 辦公大樓設置無障礙設施、提供輔具
- 國泰人壽與國泰世華銀行推行東南亞人才培育計畫
- 設立通報機制與申訴處理機制
- 經委員會審議後，對違反員工予以懲處
- 對被害人給予諮商關懷



客戶

客戶權益

- 設立服務品質委員會
- 落實員工教育訓練
- 設置多元申訴管道
- 設置專責處理單位
- 訂定申訴案件相關處理辦法，以主動聯繫客戶並提出解決方案

風險議題

風險減緩措施

衝擊補償措施

個資保護

- 設立個人資料管理委員會
- 建置個人資料管理制度
- 國泰人壽、銀行、產險取得「BSI 10012:2017 個人資料管理系統」認證
- 落實個資教育訓練

- 建置「個資侵害事件之緊急應變處理程序」
- 建立緊急應變定期演練機制



投資放貸對象

勞工權益

- 國泰世華銀行訂定企業放貸 ESG 要點，將高風險放貸對象列為不予承作客群，並以 ESG 檢核表評估放款客戶人權風險

- 國泰世華銀行一般企業授信案貸後持續檢視 ESG 紀錄，對具一定風險之客戶要求改善作為

當地社區

- 國泰世華銀行訂定敏感性產業之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風險指引，供業務端評估放款客戶人權風險
- 國泰世華銀行遵循赤道原則進行事前審查，對重大案件持續貸後監測

- 國泰世華銀行遵循赤道原則監督開發方與相關方的議合作為，貸後對開發方行動計畫進度進行管理



供應商

職業安全與健康

- 訂定《國泰金控永續採購政策》、導入 ISO 20400《永續採購指南》

- 採購合約要求供應商必須遵守企業社會責任及法規要求，違約將負賠償責任

個資保護

- 實行供應商永續自評管理
- 要求供應商簽署永續價值宣言（內含人權保障承諾）
- 落實供應商永續教育訓練

- 定期進行供應商評比，違反規定將影響該供應商之評分，評分低的供應商即拒絕往來



合資企業

多元包容性與平等機會

- 國泰金控訂有永續價值宣言（含人權保障承諾）
- 以問卷方式調查人權管理落實情形
- 依問卷調查結果，要求改善



Cathay
Financial
Holding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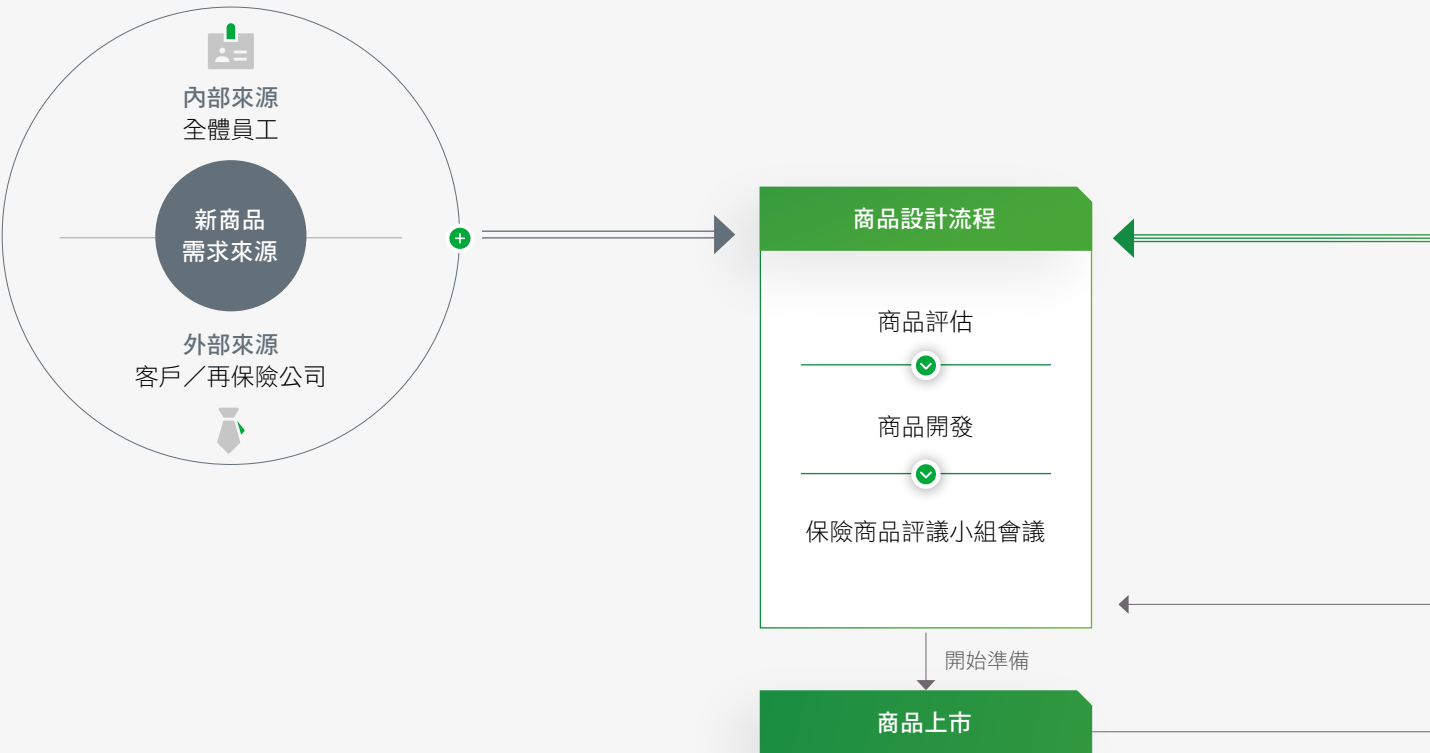
04

商品與服務

4-1. 保險商品研發與售後管理流程

國泰人壽與國泰產險於商品研發流程中將 ESG 原則納入設計評估考量，保險商品設計須遵循 ESG 原則，滿足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之需求。國泰金控持續關注 ESG 趨勢、進而評估 ESG 風險並將 ESG 議題納入公司員工教育訓練，並於商品售後每半年召開保險商品銷售後管理小組會議持續監控風險趨勢，以促進商品與服務確實符合利害關係人需求及控管 ESG 風險。

國泰保險商品研發與售後管理流程





4-2. 保險商品核保流程

國泰人壽整併 ESG 議題，針對核保的部分，國泰人壽檢視各類 ESG 議題，關鍵切入點分別為保單進件、電子文件以及核保審核流程：

1. 保單進件：以推廣無紙化、提升效能為主。國泰人壽以行動投保增進保單進件效率、節省業務員人力成本，無紙化的作業流程減少資源使用。
2. 電子文件：國泰人壽致力對利害關係人宣導 ESG 之環境保護議題，推動電子化保單或單據的使用，鼓勵保戶一起落實環境友善。
3. 核保審核流程：為確認 ESG 議題於核保流程中可獲得檢視，國泰人壽於核保審核流程中，除要求核保人員需善盡個人資料保密之責，另納入以下 ESG 相關考量：
 - (1) 道德議題：有無道德危險或不當節稅等情形。
 - (2) 公平性議題：秉持公平、合理原則，不得無故拒絕受理，或予以不公平待遇。
 - (3) 避免不當銷售：核保作業中，應積極注意是否為解約或借貸投保等不當銷售，並須考量客戶投保動機及財務狀況，以避免道德風險。
 - (4) 客戶保護議題：針對符合「國泰人壽高額保險契約核保作業辦法」高額件定義之保單，依循該辦法執行體檢、財務核保及生調作業規定；符合「高齡保險契約核保作業辦法」高齡件定義之保單，須錄音或錄影留存銷售過程，並依循該辦法執行體檢規定以確保投保目的和評估財務和健康狀況。

國泰人壽核保時，針對高風險件之判斷流程如下：

核保案件主要透過「風險模型評分系統」及「異常模檢核」判斷案件風險等級，「風險模型評分系統」指透過風險指標計算壽險及健康險新契約案件風險分數，並區分低、中、中高、高風險；「異常模檢核」指針對案件符合異常態樣時，系統出現檢核訊息警示核保人員，針對風險偏高者加強審理。

另依核保人員實務經驗審核，遇有體況因素或有疑義之案件時，透過補全、外調與體檢作業蒐集相關資料，決定是否予以承保。

國泰人壽保險商品 核保流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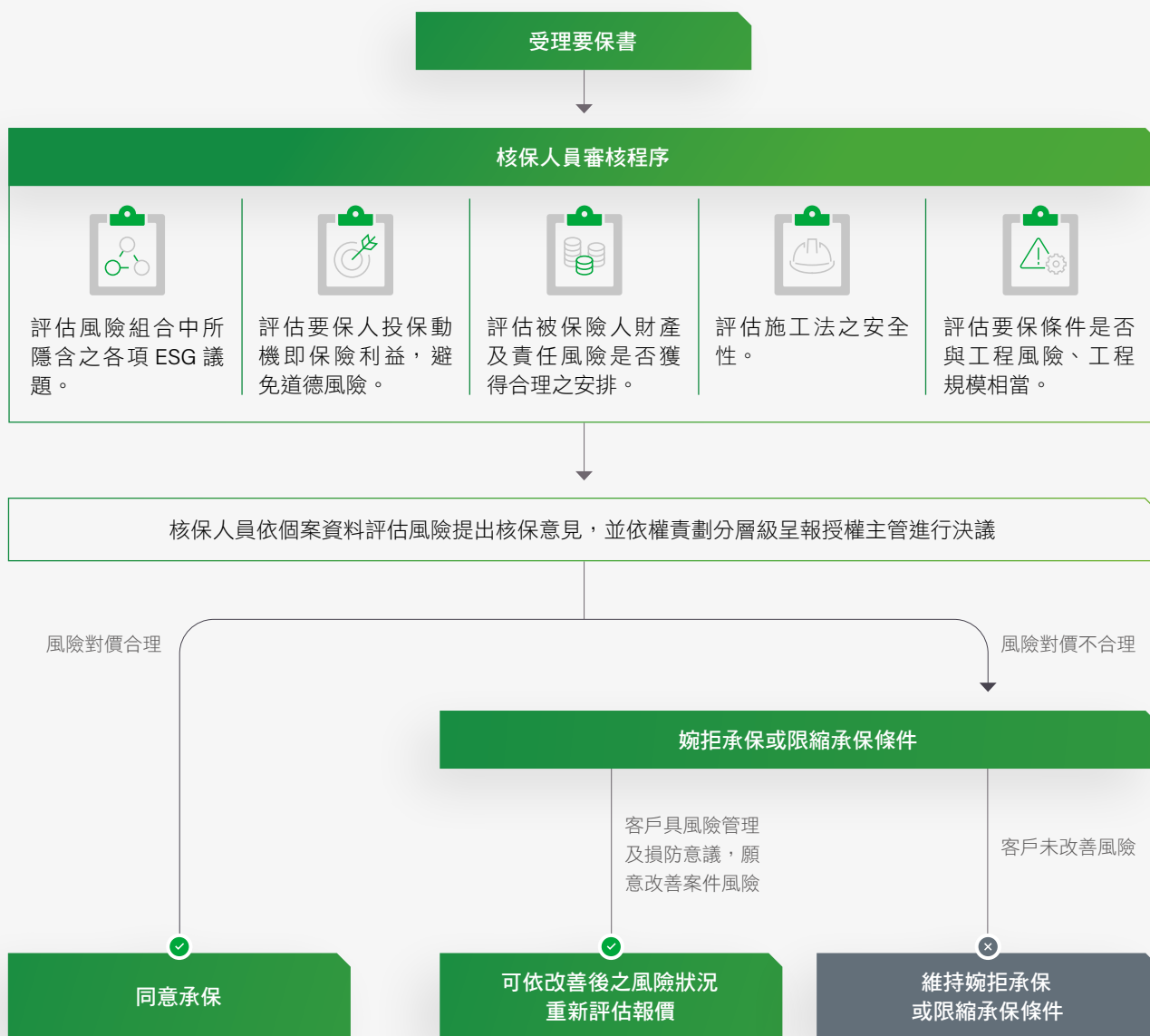
國泰產險亦於核保流程整併 ESG 議題，以屋頂型太陽能光電板核保為例，於核保審核流程中，核保人員受理要保書時，應納入以下 ESG 相關考量：

1. 道德議題：核保人員須評估有無道德危險或不當業務競爭等情形。
2. 環境議題：透過承接太陽能光電業務，支持政府推動綠能產業之政策。
3. 工程施工法議題：透過損防及核保經驗，提供業者評估施工方法是否成熟、安全，對工程設施、標的物或相關人員是否會造成不當之風險。
4. 風險規劃議題：著重被保險人財產及責任風險是否獲得合理之對價及保障。
5. 客戶保護議題：核保人員於受理案件時需依下列原則瞭解並評估保戶保險需求及適合度。
 - (1) 瞭解要保人對於保險標的是否具有保險利益。
 - (2) 瞭解承保工程契約內容是否有相關保險約定，以瞭解保險需求。
 - (3) 評估要保條件（或工程契約保險約定）是否與工程風險、工程規模相當。

針對太陽光電產業部分，在國內係新興產業，且露天設備天災風險較高，2015 年蘇迪勒颱風並有鉅額損失經驗，因此國泰產險於研究分析其損失資料後，特別要求核保人員於核保過程中須加強檢視其太陽光電模組架設型式、支撐架材質、模組鎖固及支撐架鎖固方式、支撐架與下方建築結構物之架設方式、下方建築物建築結構及使用性質等因子，藉以評估個案風險之高低，再依個案風險狀況釐定承保條件。

同時，如客戶具風險管理及損害防阻意識，願意以具體措施改善案件風險，則國泰產險可視改善後風險狀況再重新評估報價。

國泰產險保險商品核保流程圖



4-3. 授信流程

國泰世華銀行以經營綠色金融領導品牌為願景，我們認為，善用融資協商引導客戶降低環境及社會衝擊，是有效發揮金融業影響力的方式，因此簽署赤道原則（Equator Principles, EPs）並自行遵循聯合國責任銀行原則（Principles for Responsible Banking, PRB），透過將 ESG（環境、社會、治理）與授信機制整合，評估 ESG 風險，並進而影響授信客戶管理 ESG 議題。

組織與團隊

為落實赤道原則之規範及企業授信案件之 ESG 審查，國泰世華銀行國際審查部下設立永續金融科作為權責單位（以下簡稱權責單位），管理赤道原則相關事務，並做為銀行內部推動整體企業永續與 ESG 相關風險管理的業務，其權責包括：



企業授信提案 & 審查流程



1. 排除產業 / 企業：判斷借款人是否屬於 ESG 排除產業 / 企業
2. ESG 審查：依據《企業放貸環境社會與永續治理（ESG）要點》，進行 ESG 審查
3. 赤道原則審查：依據《赤道原則專案融資管理規則》，判斷是否為 EPs 專案及辦理相關遵循作業
4. 授信提案核定
5. 貸後管理：根據案件性質進行相應的 ESG 貸後管理

排除 產業 / 企業



國泰世華遵守國泰《不可投資與放貸政策》及集團不可投資 / 放貸名單，排除特定高 ESG 風險的企業。

國泰世華訂定《企業放貸環境社會與永續治理（ESG）要點》，明列具重大 ESG 風險者為不予承作對象，如：燃煤發電業、菸品、色情等。

ESG 審查



為確實控管所有企金授信的 ESG 風險，國泰世華依據《企業放貸環境社會與永續治理（ESG）要點》，設定 E（環境）、S（社會）、G（治理）ESG 風險檢核標準，將 ESG 風險管理納入一般企業放貸之授信審查評核與期中管理覆審，要求所有企金授信案件，需填寫 ESG 檢查表，以掌握授信案件 ESG 風險等級，其評估因素包括但不限於：

- 違反環保、誠信、勞工、人權等相關法規之事件
- 企業 ESG 營運管理機制
- ESG 爭議事件

國泰世華依據赤道原則精神，針對非 EP 界定範疇，授信額度達顯著規模且資金用途符合特定敏感性產業定義之客戶，如：

- 礦業 / 煉油業 / 金屬煉製業
- 水力 / 燃油
- 林業
- 其他特定敏感性產業

引用 EP 對專案的規畫興建期之重視及管理，擴大 ESG 管理機制，審查核貸程序中，需評估授信案之環境與社會（Environmental and Social, E&S）影響，並提出貸後管理方案。

為深化 ESG 風險管理機制，國泰世華對發電業、造紙業、化學材料業、一般製造業、礦業與金屬業等行業建立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風險指引，根據產業的不同運作週期所面對的諸多 ESG 風險（例如造紙業在原料生產期、製造加工期、銷售期等有水資源、粉塵、噪音等風險點），以增進員工在展開客戶 KYC（Know Your Customer）時對 ESG 之風險認知，並提供客戶所需緩解做法的實務建議。

赤道原則審查



範疇 Scope：

國泰世華自 2020 年 10 月起，依赤道原則最新版內容，將下列案件納入《赤道原則專案融資管理規則》範疇：

1. 專案融資諮詢服務（Project Finance Advisory Services）：專案資金總成本（Total Project Capital Costs）達到或超過 1,000 萬美元的諮詢服務。
2. 專案融資（Project Finance）：專案資金總成本達到或超過 1,000 萬美元的專案融資。
3. 符合特定條件的專案融資相關的企業貸款（Project-Related Corporate Loans）
4. 符合特定條件的過渡性貸款（Bridge Loan）
5. 符合特定條件的專案融資相關的再融資（Project-Related Refinance）及收購融資（Project-Related Acquisition Finance）

管理方式 Approach：

為落實赤道原則環境與社會風險管理策略，國泰世華已建置完整赤道原則專案融資遵循制度架構，主要內容包括：赤道原則實踐政策、管理辦法、徵授信與覆審流程、風險評估資訊系統等等。將符合赤道原則融資案件之環境與社會風險分類、評估、審查、合約簽署及貸後管理等流程，予以系統化，進一步強化赤道原則融資案件之環境與社會風險管控。

一旦客戶提出專案融資需求，將由權責單位根據金額及其他相關資訊判斷案件是否適用赤道原則。若判斷為適用，則由營業單位請客戶提供獨立第三方之環境與社會風險評估相關文件，將環境與社會風險因子納入案件徵信調查內容，由權責單位進行環境與社會風險分析，同時透過銀行赤道原則風險評估系統決定案件分級，並擬定環境與社會風險審查意見報告，提交授信審查單位進行決策。

貸後管理



國泰世華於客戶授信往來期間持續監控 ESG 風險等級變化狀況，並定期評估原案核定之 ESG 授信條件及遵循情況，針對授信額度達顯著規模且資金用途符合特定敏感性產業定義之客戶，則根據審查核貸程序中提出的環境與社會（Environmental and Social, E&S）貸後管理方案，透過定期 E&S 覆審管理檢視 E&S 貸後實績。

授信審查單位核貸 EP 案件後，權責單位將提供 EP 承諾性條款，由營業單位交由客戶簽署。營業單位與權責單位必須每年持續性監控，確保客戶依照其承諾進行管理，以降低專案對環境及社會之衝擊。

權責單位負責持續檢視及分析銀行授信戶 ESG 風險概況，以控管本行授信 ESG 風險。

Cathay
Financial
Holdings

05

售後管理



5-1. 售後服務與理賠流程

理賠服務首重案件處理時效與溝通品質，國泰人壽推廣線上理賠服務，官網「理賠專區」提供理賠金試算、理賠申請等多元服務，保戶亦可藉由「行動理賠」即時提出申請，並隨時追蹤案件進度。

國泰人壽於理賠審核過程中整併 ESG 議題，於發現案件有疑似詐欺行為，即會於國泰人壽內部犯罪防制月會進行討論，並決議是否續提報予保險犯罪防制中心審核，再決議是否委託警方偵辦；高風險理賠案件之最高層則提報至國泰金控風險管理委員會。

此外，國泰人壽針對保戶設立〈重大災損保戶服務辦法〉，於重大災害發生時，第一時間提供受災保戶相關災害服務諮詢及減免優惠等多項服務措施，並將慰問金致送納入〈國泰人壽保險公司重大災損理賠通報暨應變作業辦法〉中，落實實質關懷，維護客戶權益。

重大天然災害發生

災損情報蒐集



後勤組 理賠部

- 評估本公司受損情形
- 統籌總公司之理賠應變後勤支援
- 立即啟動北中南跨行政區案件審核支援，使人力調整彈性最佳化與貫徹服務不間斷精神



總分支 機構災損通報

- 負責部門應於啟動災損清查後 24 小時內將清查結果通報不動產管理部彙報予壽險公會



地方組 各行政中心

- 保戶傷亡通報作業（含慰問金致送評估）

重大社會事件發生

啟動重大災變理賠作業流程

回饋前端商品部門

歷次重大事故發生，理賠部透過數據與經驗分析，主動提供商品設計部門有關保戶投保及理賠狀況，作為未來商品決策之參考

啟動快速理賠機制

- 主動派員慰問關懷、提供諮詢，更積極聯繫服務人員，協助保戶及家屬快速辦理理賠事宜
- 啟動快速理賠服務，應備文件後補，節省人力、物力及時間

保戶關懷作業

- 指派專人（業務同仁）執行慰問金致送管理
- 續期保費緩繳優惠
- 保險單借款利息緩繳優惠
- 受災戶房屋貸款本金緩繳優惠
- 理賠醫療預付金服務
- 道路救援服務（符合資格保戶）
- 24 小時電話客戶服務
- 國泰志工賑災服務

國泰產險亦將以下 ESG 議題納入考量：

1. 道德議題：國泰產險理賠人員於理賠案件處理，如發現案件有存在道德風險或疑似詐欺狀況時，即會向上級主管呈報。
2. 環境、社會重大事件：針對環境、社會重大災害，國泰產險建置有重大 / 新聞事件業務通報系統，理賠單位於接獲事件通報訊息後，會進行承保查證及資訊蒐集，並運用重大事故通報平台進行通報，讓公司各級相關主管第一時間掌握事件訊息，以利即時做出因應措施。



5-2. 貸後管理

國泰世華將 ESG 整合於授信機制中，以控管 ESG 風險，並進而影響授信客戶妥善管理 ESG 議題，為此，國泰世華根據案件性質建立貸後管理機制，並進行相應的 ESG 貸後管理，以持續控管授信案件 ESG 風險，並防止授信案件對環境和社會造成危害，詳細資訊請見 [4-3 授信流程](#)。





Cathay
Financial
Holdings

投資管理

06

國泰承諾了客戶幾十年後的保障，我們必須確保國泰幾十年後仍然能為客戶服務，國泰有責任確保我們能持續為客戶、股東帶來長期價值，我們相信，責任投資就是增進資產長期价值的核心能力之一，亦是為社會帶來正向影響的穩定力量，因此國泰制定責任投資 / 放款政策與管理流程，並積極發展以 ESG（Environment, Social, Governance）分析輔助投資放貸決策之能力，期望 ESG 為決策帶來更廣更深遠的視野，並積極進行企業議合與股東行動，期望透過對被投資公司的主動議合，對被投資公司的 ESG 風險有更深刻的了解，並且促使被投資公司改善 ESG 表現，以降低投資組合長期風險，並且促進社會永續發展。

6-1. 組織團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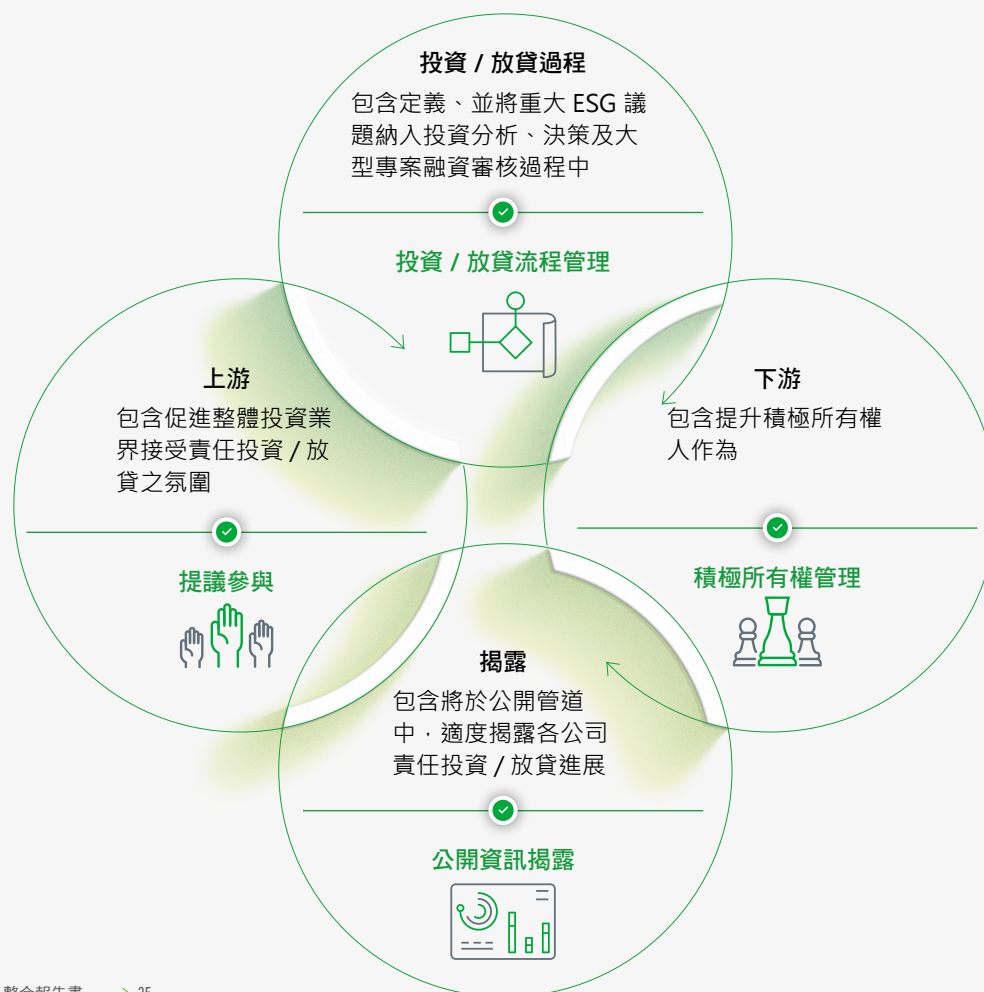
國泰於 2014 年成立責任投資小組，責任投資小組由國泰金控投資長領軍，小組中有 7 位成員，皆為子公司投資放款部門高階主管，負責監管集團整體責任投資策略以及擬定相關政策，國泰人壽及國泰投信亦組成責任投資工作小組，由投資部門高階主管負責，並設有責任投資專責人員。責任投資小組隸屬於由獨立董事督導的企業永續委員會，相關進展需每年呈報董事會。

責任投資小組負責事務包括：

1. 研究國際責任投資趨勢及方法學
2. 研究特定 ESG 議題
3. 與國際同業交流相關實務經驗及觀點
4. 精進及完善 ESG 投資整合流程
5. 訂定其他責任投資具體執行方案
6. 規劃責任投資教育訓練
7. 積極與被投資公司互動等。

6-2. 集團責任投資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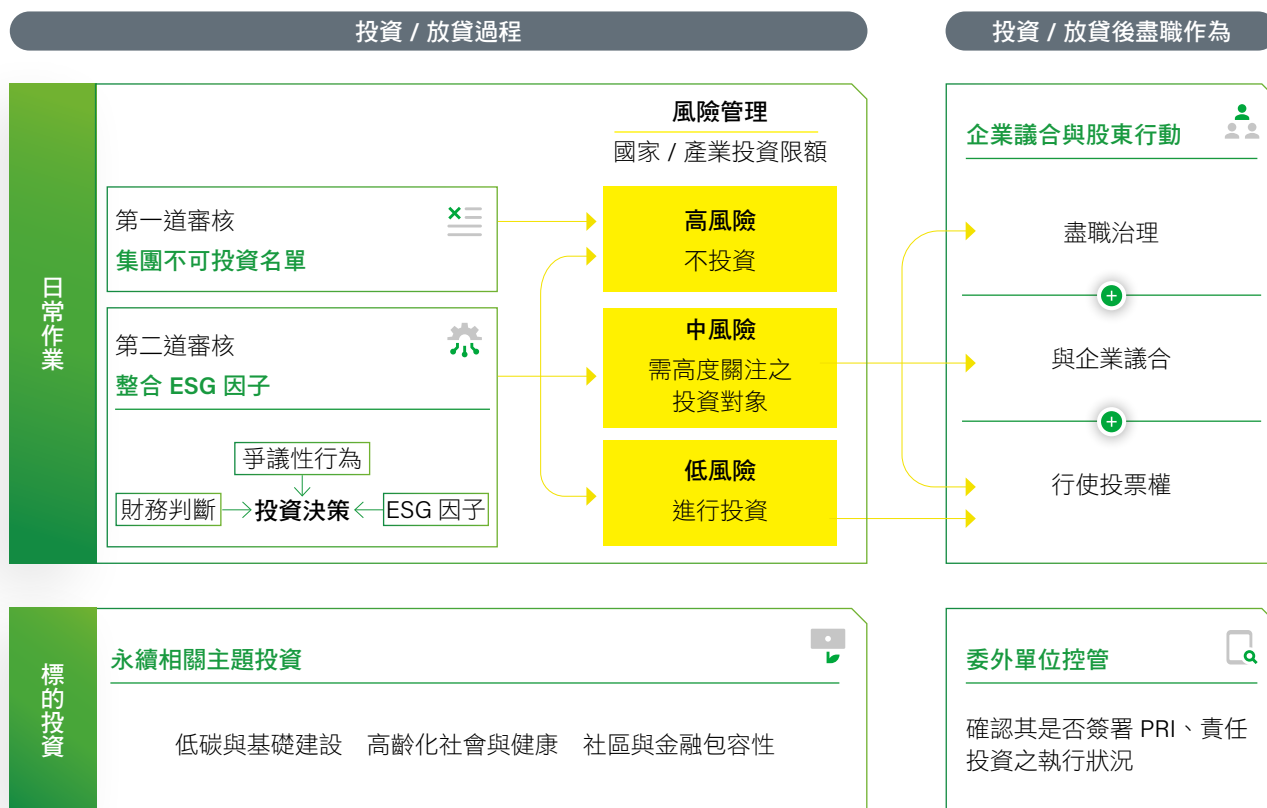
國泰參照聯合國責任投資原則（Principles for Responsible Investment, PRI）、赤道原則（Equator Principles, EPs）及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等，制定《責任投資暨放貸政策》作為集團責任投資最高指導原則，闡述了國泰期望透過 ESG 追求長期價值的理念，規範涵蓋整體集團投資業務，將 ESG 整併於投資價值鏈的上游、過程及下游，以有效達到藉由 ESG 整合追求長期穩定報酬的目標，並明訂應揭露相關進展予利害關係人。



6-3. 責任投資流程

國泰整併聯合國責任投資原則（Principles for Responsible Investment, PRI）框架、全球永續投資聯盟（Global Sustainable Investment Alliance, GSIA）定義之七類責任投資作為、赤道原則（Equator Principles, EPs）框架，確立國泰整體投資 ESG 整併流程如下：

國泰投資 ESG 整併流程圖



第一道審核： 集團不可投資 / 放貸名單



針對具高度 ESG 風險的企業 / 國家，訂定不可投資 / 放貸名單，請見 [6-4 集團不可投資 / 放貸名單](#)。

第二道審核： 整合 ESG 因子



透過 ESG 風險評估，辨識低、中、高 ESG 風險之投資標的，並根據風險高低進行不同的管理，將 ESG 深入整合於投資決策流程當中，做出更全面而完整的投資決策，請見 [6-5 整合 ESG 因子](#)。

永續相關主題 投資



定義「低碳」、「基礎建設」、「高齡與健康」、「社區與金融包容性」四種永續主題，以加強投入於永續性投資標的，發揮核心職能，投資永續未來，請見 [6-6 永續相關主題投資](#)。

企業議合與股 東行動



國泰針對需關注 ESG 風險之對象，透過主動議合，深入了解其 ESG 風險，並且促使被投資公司改善 ESG 表現，以降低投資組合長期風險，並對所有被投資企業積極行使股東權利，確保股東及客戶之長期利益，請見 [6-7 企業議合與股東行動](#)。

委外單位控管



選擇委外單位時考量責任投資，確保全權委託之資產管理公司善盡資產管理人 (Asset Manager) 之責，請見 [6-8 委外單位控管](#)。

6-4. 集團不可投資名單

國泰於 2016 年訂定《不可投資與放貸政策》，國泰運用國際級專業 ESG 資料庫，針對具高度 ESG 風險的企業及國家，列出集團排除名單，包括：

- 爭議性武器
- 色情產業
- 爭議性行為
- 重大違反人權或遭制裁國家

排除名單適用集團所有資產，由責任投資小組每年檢視更新，各公司於接獲更新名單的一定期間內，應將名單所列之企業納入投資與放貸控管流程。

另外，子公司亦會根據自身的 ESG 研究擴充各自的排除名單，如國泰人壽依據其敏感性產業管理辦法，將營收主要來自燃煤發電亦未積極轉型為再生能源發電之發電業者列入不可投資名單。

6-5. 整合 ESG 因子

國泰相信環境（Environment）、社會（Social）、治理（Governance）是影響公司長期營運的因子，藉由整合 ESG 因子（包含但不限於下圖 ESG 風險因子），更全面地評估企業價值，為決策帶來更廣更深遠的視野，能幫助國泰追求長期穩定的報酬，並促使被投資企業持續改善，是增進彼此價值的最佳方式，因此國泰藉由 ESG 分析評估、ESG 風險審核、敏感性產業管理、ESG 爭議事件監測、ESG 資訊系統整合等方式，將 ESG 深入整合於投資決策流程當中，並建立完善的治理程序，結合 ESG 分析及財務分析，做出更全面而完整的投資決策。

環境 (E)

- 空氣與廢棄物汙染
- 生物多樣性
- 生態系服務
- 氣候變遷
- 能源效率
- 土地退化
- 毀林
- 資源枯竭
- 水資源缺乏
- 廢棄物管理
- 危險性物質

社會 (S)

- 不當銷售
- 資安與隱私
- 客戶滿意
- 產品安全與可靠度
- 人才吸引及留任
- 人力資源管理
- 人權
- 在地居民權利
- 勞動標準
- 供應鏈管理
- 政府與社區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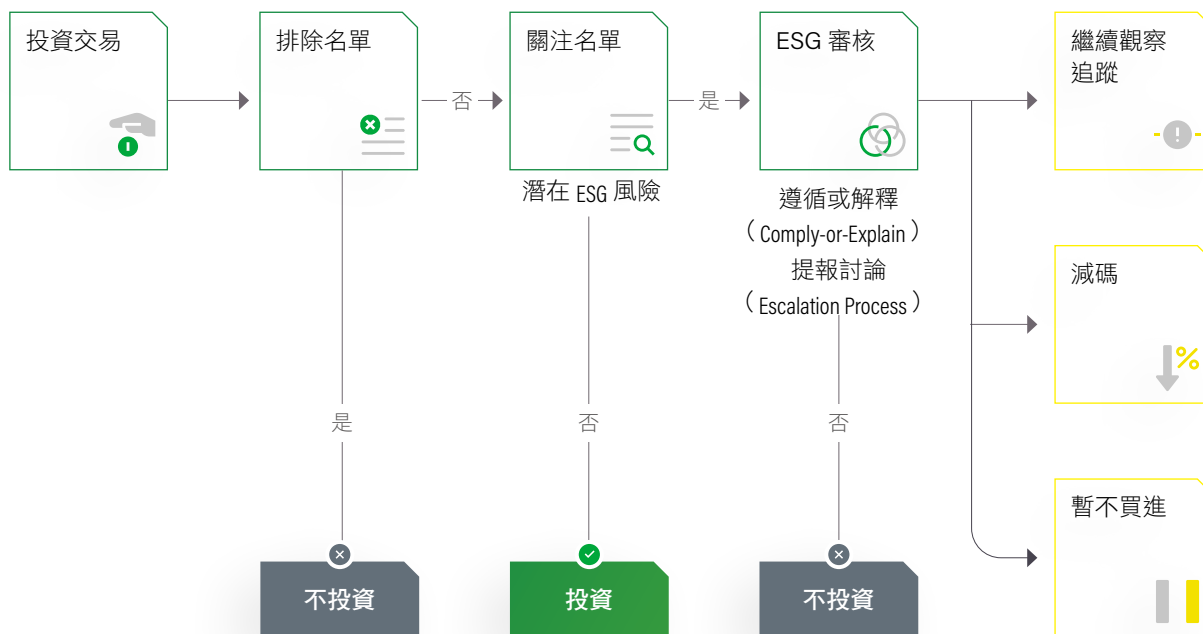
治理 (G)

- 會計準則
- 經理人薪酬
- 商業道德
- 賄賂腐敗
- 董事會組成
- 審計委員會結構
- 遊說
- 董事長與 CEO 權責
- 風險管理
- 利害關係人溝通
- 吹哨者機制

ESG
風險因子

ESG 風險審核流程

國泰人壽透過長期的責任投資研究及國際級專業 ESG 資料庫，於投資股票及債券時，需考量被投資公司的財務性績效和非財務性績效，並採遵循或解釋（Comply-or-Explain）及提報討論（Escalation Process）的 ESG 整合管理機制。



排除名單



除遵循集團不可投資／放貸名單外，亦根據《敏感性產業投資管理原則》將具高度環境、社會、道德風險而對社會有負面影響之爭議性產業（如：若投資標的為發電業者，且其營收主要來自燃煤發電亦未積極轉型為再生能源發電）列為「排除名單」，並每年依據國際永續趨勢、ESG 風險等因素，定期檢視及調整名單。

關注名單



透過內部 ESG 研究及國際 ESG 資料，國泰將 ESG 表現連結至投資標的風險，將具潛在風險之投資標的列為關注名單，以進一步評估管理，關注名單的訂定考量：

1. 重大性 ESG 因子風險

治理是 ESG 的核心，為衡量每間企業 ESG 表現的基礎；環境及社會構面則連結產業核心經營能力，著重評估與公司經營相關或具財務重大性的議題（如半導體產業為水資源管理）。ESG 表現不佳者，將列入關注名單。

2. 爭議性事件

國泰人壽評估被投資公司遵循聯合國全球盟約（UN Global Compact）狀況並即時監控公司 ESG 事件，若發生嚴重且影響規模大之爭議事件，列入關注名單。

3. 敏感性產業

依據《敏感性產業投資管理原則》，若企業屬敏感性產業，但對環境、社會影響性為中高度，列入關注名單。

ESG 審核



投資團隊於新增投資時，必須檢視是否為排除名單或關注名單，若為排除名單則不予投資，若屬關注名單，則需進一步出具報告評估投資標的之 ESG 風險控管能力，並進行內部提報討論評估，方能列入可投資名單，且需繼續觀察追蹤被投資公司 ESG 表現、避免 ESG 風險。

國泰人壽每年都會對既有投資標的進行全面性的 ESG 審核，亦會隨時監控既有投資標的 ESG 表現的變化，當 ESG 表現惡化時並列為關注名單時，須立即出具評估報告，並採取適當的風險管理措施：繼續觀察追蹤、減碼或暫不買進。

不動產責任投資

國泰人壽於訂定不動產責任投資管理政策，規範所有自行投資開發的新建建物，均需依照綠建築標準設計，並取得綠建築標章，在能源使用、綠化量、廢棄物等指標皆達一定水準。



ESG 結合投資決策流程

國泰投信將利用國際級 ESG 資料庫，將 ESG 整合於投資分析、決定、執行、檢討等流程，包括可投資名單建置、排除名單訂定、ESG 投資組合分析等，並結合既有之資訊系統建立 ESG 資訊平台，幫助投資團隊在充分資訊支持下，做出投資決策。

可投資名單 建置



國泰投信於建置台股可投資名單時，有編制 CSR 報告書且符合各項指標的企業，將不受市值之限制，優先由投資部門出具台股風險評估報告，列入可投資股票名單。

國泰投信每一季度之風險評估會議除評估量化的財務指標，亦評估非量化指標，如：

1. 大股東誠信問題
2. 董監持股不足
3. 主要經營階層與財務人員異動
4. 大股東質押比例
5. 會計師事務所變更
6. 嚴重違反勞工權益、環境保護、職場倫理等相關法令

若有疑慮經決議列入不可投資名單，將藉由系統控管，經理人不得買進或需限期出清。

排除名單



國泰投信於台股基金及全權委託代操導入負面表列機制，國泰投信也遵循集團不可投資 / 放貸名單，納入其他高 ESG 風險之企業或國家，形成國泰投信排除名單：

海外

1. 爭議性產業
2. 爭議性國家
3. 爭議性行為

國內

1. 賭博、博奕
2. 軍火買賣
3. 煙、酒、毒品
4. 違反人權
5. 違反勞動法規
6. 雇用童工
7. 色情行業

投資組合 ESG 分析



國泰投信持續建置整合 ESG 資料庫，讓國泰投信管理的共同基金、代操投資組合都能利用此資料庫建立 ESG 現況分析報告；隨著資料庫的更新，經理人能隨時掌握整體投資組合的 ESG 現況，包含每檔持股的 ESG 評級、升降級變化、是否有嚴重的爭議性事件發生，讓經理人除了基本面資訊，利用 ESG 分析報告，有效掌握 ESG 現況。

ESG 資訊平台



國泰投信整合多項國際 ESG 資料庫以及台灣公司治理評鑑等，結合既有資訊系統，打造 ESG 資訊平台；每位投資分析人員均可以利用資訊平台查詢個別企業之 ESG 資訊，包括：

1. ESG 綜合評估
2. ESG 細項表現
3. 爭議事件
4. 公司治理評鑑

並加上國泰投信制定的爭議性產業個股清單、個股風險管理指標等，幫助投資團隊全面了解企業相關 ESG 資訊，在充分資訊支持下，強化投資決策。



國泰產險

Cathay Century Insurance

ESG 結合投資決策流程

國泰產險 於「國泰產險投資管理流程」及「國泰產險投資政策」中明訂資金運用時需考量責任投資原則，除追蹤產業趨勢及評估量化財務指標以外，亦透過國際級 ESG 資料庫評估非財務指標，將 ESG 因子納入投資決策中。

排除名單



國泰產險除遵循集團不可投資 / 放貸名單外，並導入敏感性產業控管機制，將以下爭議性較高之產業列入國泰產險禁止投資相關標的：

1. 菸草產業
2. 賭博產業
3. 情色產業
4. 核擴散及生化武器相關產業
5. 熱帶雨林伐木業

6-6. 永續相關主題投資

國泰定義出四種永續主題性投資，以加強投入於永續性投資標的，因為國泰相信，永續議題將是產業發展的重要因素，亦是未來人類發展的重要議題，國泰藉由永續主題投資，追蹤產業趨勢，以追求長期穩定報酬，並發揮核心職能，投資永續未來。

氣候變遷是全世界共同的挑戰，為達成巴黎協議限制升溫 2°C 的目標，資本市場是驅動低碳轉型的重要力量，有助新技術的發展與突破。基礎建設發展亦十分重要，其規劃、建造、使用的優化，將影響社會生活型態，是永續發展關鍵之一，因此國泰定義低碳與基礎建設產業，發揮金融本業的力量，為社會永續與商業帶來雙贏。



低碳相關產業

國泰依據參與全球氣候變遷投資聯盟（Global Investor Coalition on Climate Change, GICC）低碳投資登入平台（Low Carbon Registry, LCI）之經驗，訂定集團低碳產業定義，包括：能源（不含核能、化石燃料）、建築、廢棄物回收、交通、產業（高效能）、金融（如綠色債券）。



基礎建設相關產業

國泰參考政府相關規範，訂定基礎建設範疇，包括：交通、公用設施、社會住宅、環境整治設施等。

快速變化的人口結構將對社會福利體制、退休制度、醫療體系等產生巨大衝擊，尤其高齡者的健康預防與安養照護問題更是無法避免。而創造具包容性的金融體系，以及提升教育品質等，亦是社會發展的基礎，因此國泰定義高齡與健康、社區與金融包容性產業，秉持永續理念，投資未來。



高齡與健康相關產業

國泰參考國家發展委員會以及 PRI 對相關產業的定義，訂定高齡與健康產業範疇，將高齡與健康服務產業、產品產業、設施供應等納入。



社區與金融包容性相關產業

國泰參考 PRI 對相關產業的定義，訂定社區與金融包容性產業範疇，包含教育、微型金融等相關產業。

6-7. 企業議合與股東行動

責任投資的重要精神之一，是要與被投資公司共同成長，以金流的影響力，創造國泰、被投資公司、整體社會的三贏。因此國泰一直非常重視企業議合及股東行動，國泰訂定議合政策，並確立議合策略主軸，系統性地對被投資公司進行深入議合，以增進了解並降低被投資企業 ESG 風險，並簽署盡職治理守則，落實盡職治理，對被投資公司之議案進行審慎評估，以確保股東長期價值。

盡職治理



國泰主要子公司：國泰人壽、國泰投信、國泰產險、國泰證券、國泰世華銀行皆簽署盡職治理守則，制定並揭露盡職治理政策，確保落實盡職治理，以增進公司本身、客戶、受益人及股東等的價值，並每年揭露股東會投票狀況。

盡職治理守則

原則一 制定並揭露盡職治理政策

原則二 制定並揭露利益衝突管理政策

原則三 持續關注被投資公司

原則四 適當與被投資公司對話及互動

原則五 建立並揭露明確投票政策與揭露投票情形

原則六 定期揭露履行盡職治理之情形

盡職治理守則遵循聲明

各子公司皆須揭露盡職治理守則遵循聲明、盡職治理政策、利益衝突管理政策、投票政策之訂定狀況或內容等。

各子公司
盡職治理守則
遵循聲明



國泰人壽



國泰投信



國泰產險



國泰世華



國泰證券

議合政策



「企業議合與股東行動」可讓國泰更深入地針對被投資 / 放貸企業的管理、策略、營運及公司治理等面向進行評估，並強化內部研究分析，以作為未來投票決策及是否持續進行商業合作的資訊來源之一，同時亦可提供 ESG 見解予被投資 / 放貸企業，以增加其價值或降低公司投資 / 放貸風險。

本政策為國泰「企業議合與股東行動」之指導性原則，規範相關議合型態、作法、機制等，並明訂須每年揭露相關進展予利害關係人，本政策適用範圍為集團國內子公司。

議合策略主軸



為對被投資公司進行更深入的議合，國泰訂定議合策略雙主軸：

1. 氣候變遷
2. ESG

議合做法



根據議合目標的 ESG 風險程度以及國泰對於該目標的投資狀況等，國泰會針對不同個案決定議合方式及深入程度，其形態包括：

1. 個別議合
2. 合作議合

其做法包括但不限於：

1. 研究議合對象 ESG 表現並提供其國泰分析結果，令其了解可改善之處
2. 研究議合對象標竿同業之 ESG 做法，供其作為未來改善方向參考
3. 分享相關 ESG 議題國泰研究成果，令其了解該 ESG 議題之國際趨勢
4. 與議合對象高層會晤溝通，了解其策略方向並鼓勵其改善 ESG 管理
5. 與議合對象基層交流，了解其 ESG 風險管理實務狀況

長期參與之議 合倡議或組織



1. 亞洲投資人氣候變遷聯盟

(The Asia Investor Group on Climate Change ,AIGCC)

AIGCC 致力於鼓勵投資人重視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並作為分享國際氣候變遷投資相關趨勢及串聯投資人進行議合的平台，國泰為 AIGCC 創始會員。



2. CDP

CDP (原名 Carbon Disclosure Project) 為關心環境議題 (如：氣候變遷、森林、水資源) 之非營利組織及研究機構，每年邀請企業及政府揭露環境資訊及管理措施，其揭露系統及方法學為公認高品質，期望藉由提升透明度與管理措施，追求永續的經濟發展，國泰為 CDP 簽署者並長期參與 CDP Non-Disclosure Campaign。



Non-Disclosure Campaign

此倡議為 CDP 邀請投資人議合被投資企業，透過投資人力量鼓勵其回覆 CDP 問卷。

3. Climate Action 100+

Climate Action 100+ 為 AIGCC 等國際組織共同提出的五年議合計畫，聯合全球投資人，針對包含全球碳排前百大在內的 167 家企業進行議合，敦促其改善氣候變遷管理作為，議合目標涵蓋全球至少三分之二的溫室氣體排放。



股東行動



為謀取客戶及股東之最大利益，國泰各子公司訂定明確投票政策，積極進行股東會議案投票，並非絕對支持經營階層所提出之議案。

如國泰人壽及國泰產險會在投票前審慎評估議案，為尊重被投資公司之經營專業並促進其有效發展，對於經營階層所提出之議案原則表示支持；但對於有礙被投資公司永續發展之違反公司治理議案（如財報不實、董監酬勞不當等）、對環境或社會具負面影響之議案（如汙染環境、違反人權、剝奪勞工權益等），原則不予支持。

各子公司每年都必須揭露行使投票權之情形。

註：保險法第 146-1 條及第 146-5 條規定，保險業不得行使國內投資與公共及社會福利事業投資公司董事、監察人選舉之表決權，故相關董監事選任之議案採棄權方式處理。

6-8. 委外單位控管

除了自行操作的投資資產，也必須重視委外資產的責任投資管理。

國泰人壽為確保其委外資產亦受到責任投資管理，針對委外資產採取多種措施，確保其所委託之交易對手或投資之基金符合本公司之理念：

	委外代操單位	ETF 及基金
檢視交易對手是否為 PRI/ 地方性盡職治理守則簽署者	✓	✓
檢視交易對手 ESG 執行狀況	✓	✓
運用專業 ESG 評比機構資料庫，檢視基金之 ESG 績效、基金管理者 ESG 績效		✓
將責任投資要求載入合約中，並特別明訂投資時需考量氣候變遷因子	✓	
要求委外單位遵守排除名單	✓	
委外單位每年出具檢視報告，說明其 ESG 作為	✓	

國泰產險亦將責任投資納入考量，並要求委外單位遵守排除名單，且須針對實際做法及流程進行於每季定期會議回報，確保責任投資之落實。

營運管理



07

Cathay
Financial
Holdings

國泰金控為落實自然資源資本的管理，包含溫室氣體盤查、水資源管理、能源管理及廢棄物管理，自 2017 年起成立環境及能源管理委員會，訂定《國泰金控集團環境及能源政策》。由總經理指導並定期召開能源與環境管理會議監管政策執行狀況，且國泰金控及所有子公司皆導入「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該管理流程包含以下：

1. 內外部利害關係人分析：透過組織及利害關係者之需求與期望分析及風險與機會的鑑別，掌握公司所處的環境，依循國泰金控集團環境及能源政策，確保能源管理系統的有效運作。內、外部議題包含但不僅限於產品與服務、組織結構與領導及環境、供應商等相關法規制定及活動。
2. 治理制度：環境與能源管理系統之最高管理階層為 CS 委員會之主任委員（為國泰金控總經理）擔任，指派之綠色營運小組組長，統籌規劃相關單位共同執行，包含秘書單位、各子公司管理代表以及各子公司環境／能源管理小組，建立與維持環境政策的執行，包含以下事務：
 - (1) 定期報告環境 / 能源管理系統之績效給最高管理階層，以作為檢討與改善之依據。
 - (2) 確保環境 / 能源管理系統的各项要求，依 ISO 14001 及 ISO 50001 國際標準建立、實施並維持之。
 - (3) 推動企業內部環境 / 能源政策及目標。
 - (4) 審核環境及能源執行過程中的異常，並提出矯正措施。
 - (5) 審核環境及能源管理系統內部稽核計畫及結果。
 - (6) 向利害相關者溝通及發言，包含環境及能源使用、環境及能源管理系統及主管機關等。
3. 績效評估：為有效落實及評估執行狀況，根據以下做法進行績效評估：
 - (1) 內部稽核：國泰金控定期實施內部稽核，以確保本公司環境與能源管理系統符合對環境與能源管理規劃的安排。
 - (2) 環境與能源管理系統之管理審查：每年由秘書單位於 CS 委員會綠色營運小組會議中進行環境及能源管理審查，以確保環境與能源管理系統之持續適用性、適切性及有效性，並持續追蹤會議決議事項之執行進度，於後續會議提出追蹤報告。
4. 環境與能源管理系統之改善：本公司依監督、量測、分析及評估、守規性評估、內部稽核及管理階層審結果，決定可改善的機會及實施必要措施，以達成其環境及能源管理系統預期成果。

會計師有限確信報告



會計師有限確信報告

資會核字第 20010710 號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本事務所受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貴公司」）之委任，對 貴公司 ESG 整合報告書（2021 年版）對於政策與程序之敘述（以下稱「確信標的資訊」）執行確信程序。本會計師業已確信該事項，並依據結果出具有限確信報告。

確信標的資訊與適用基準

有關 貴公司選定 2020 年度確信標的資訊，其適用基準已揭露於 貴公司 ESG 整合報告書（2021 年版）。

管理階層之責任

貴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適當基準編製確信標的資訊，且維持與確信標的資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信標的資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會計師之責任

本會計師係依照確信準則公報第一號「非屬歷史性財務資訊查核或核閱之確信案件」，對確信標的資訊執行確信工作，以發現前述資訊在所有重大方面是否有未依適用基準編製而須作修正之情事，並出具有限確信報告。

本會計師依照上述準則所執行之有限確信工作，包括辨認確信標的資訊可能發生重大不實表達之領域，以及針對前述領域設計及執行程序。因有限確信案件取得之確信程度明顯低於合理確信案件取得者，就有有限確信案件所執行程序之性質及時間與適用於合理確信案件者不同，其範圍亦較小。

本會計師係依據所辨認之風險領域及重大性以決定實際執行確信工作之範圍，並依據本委任案件之特定情況設計及執行下列確信程序：

- 對參與編製確信標的資訊之相關人員進行訪談，以瞭解編製前述資訊之流程、所應用之資訊系統(若適用)，以及攸關之內部控制，以辨認重大不實表達之領域。
- 基於對上述事項之瞭解及所辨認之領域，對確信標的資訊選取樣本進行包括查詢、觀察、檢查等測試，以取得有限確信之證據。



此確信報告不對 貴公司 ESG 整合報告書（2021 版）整體及其相關內部控制設計或執行之有效性提供任何確信，亦不對 ESG 整合報告書（2021 版）所報導之政策與程序於 2020 年度以外之其他年度之敘述與其設計或執行之有效性提供確信。

會計師之獨立性及品質管制規範

本會計師及本事務所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及其他道德規範之規定，該規範之基本原則為正直、公正客觀、專業能力及盡專業上應有之注意、保密及專業態度。

本事務所適用審計準則公報第四十六號「會計師事務所之品質管制」，因此維持完備之品質管制制度，包含與遵循職業道德規範、專業準則及所適用法令相關之書面政策及程序。

先天限制

本業務多確信項目涉及非財務資訊，相較於財務資訊之確信受有更多先天性之限制。對於資料之相關性、重大性及正確性等之質性解釋，則更取決於個別之假設與判斷。

有限確信結論

依據所執行之程序與所獲取之證據，本會計師並未發現確信標的資訊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未依適用基準編製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其它事項

貴公司網站之維護係 貴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對於確信報告於 貴公司網站公告後任何確信標的資訊或適用基準之變更，本會計師將不負就該等資訊重新執行確信工作之責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宜樺

李宜樺

中華民國 110 年 6 月 1 日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成 立 日 期	2001 年 12 月 31 日
品 牌 精 神	幸福再發現
核 心 價 值	誠信、當責、創新
總 部 地 址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296 號
聯 絡 部 門	國泰金控 企業永續辦公室
聯 絡 信 箱	cscathay@cathayholdings.com.tw
聯 絡 電 話	+886-2-27087698
企業永續網站	https://www.cathayholdings.com/holdings/csr
出 版 日 期	2021 年 6 月 1 日